

## 2023 年临港区区级“三公”经费决算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》以及现行相关规定，经汇总，2023 年度临港区各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为 148 万元，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30 万元，主要是各部门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，厉行节约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支出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7 万元，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 万元，主要是各部门进一步压减出国（境）公务活动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08 万元（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 万元），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3 万元，主要是严格落实公务用车管理规定，公务用车方面的开支下降；公务接待费 33 万，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6 万元，主要是各部门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有关要求，严格规范公务接待，有效控制了相关支出。

### 一一注释与说明：
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包括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据统计，2023 年区本级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与累计人次分别为 1 个、1 人次。

2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包括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据统计，2023 年区本级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公务用车共计 36 辆。

3、公务接待费包括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据统计，2023年区本级各单位公务接待批次与累计人数分别为298批、3710人。